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4〕67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 设立上海市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：

经研究，市政府决定调整设立上海市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，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龚 正 市长

副组长：华 源 副市长

陈 杰 副市长

成 员：庄木弟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刘 平 市政府副秘书长

顾 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
潘晓岗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市人才局局长

王霄汉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、市工商联党组书记

周小全 市委金融办常务副主任

张 英 市经济信息化委主任
朱 民 市商务委主任
周亚明 市教委主任
骆大进 市科委主任
王蔚静 市财政局局长
杨佳瑛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
张玉鑫 市规划资源局局长
晏 波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
胡广杰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主任
钟晓敏 市文化旅游局局长
倪俊南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孔福安 市政府外办主任
贺 青 市国资委主任
杨 峥 市政府合作交流办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(设在市经济信息化委),办公室主任由张英同志兼任。

今后,领导小组成员职务如有变动,由其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2024年11月1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